

家長切結同意書

茲同意本人子女_____ (姓名)參加民國 109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11 日於日本本栖寺進行之國際志工服務學習課程，並同意其於課程完成後，自行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1 日起至____月____日期間至日本_____ (地名) 旅遊，並清楚理解與承諾以下事項：

- 本人子女於行前培訓及出國期間應遵守貴校、本國及日本當地合作單位一切規定。
- 本人子女如有可能影響參與的特殊健康狀況(如懷孕、哮喘、心臟病、高血壓、精神宿疾、食物過敏、用藥過敏、傳染病、重大手術史等)，應於出國前以電子郵件、書面文件正式告知貴校，並遵照醫生指示，妥善施打適用疫苗或服用藥品。若未告知而導致出國期間發生任何身體健康不適、危險，願自行負擔相關責任與衍生費用。
- 出國期間應秉持獨立、謹慎之態度參與全程志工服務活動，並對自身及財物安全承擔責任，**課程期間**不擅自脫隊或外出。
- 出國期間尊重當地文化、注意禮節與個人言行、遵守日本與台灣法律(如未成年不得飲酒)，配合當地服務單位與帶隊老師指導完成任務。
- 若本人子女有嚴重影響團隊紀律、不服從帶隊老師及當地服務單位人員指揮，不願意執行服務任務者，貴校擁有終止其繼續參與活動並取消頒發志工服務證書之權力。衍生之遣返費用、相關法律責任由本人子女自行承擔。
- 本人子女自行旅遊期間之生活、安全與出國/回國事宜，由本人子女自行負責，與學校及服務單位無涉。
- 活動結束後，本人子女應依規定繳交服務成果資料，並參加貴校辦理之服務分享會。

此 致

國 立 中 山 大 學 西 灣 學 院

學 生 家 長：_____ (簽名)

家 長 聯 絡 電 話：_____

學 生 本 人：_____ (簽名)

學 生 聯 絡 電 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